

2025年度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部 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的主要职责是：承担城区园林绿化养护监督管理工作、城区内市容环卫监督管理工作、城区清洁费及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工作。承办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为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下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编制人数13人，在编人员13人，退休人员21人，遗属人员1人。根据“三定”方案内容，无内设机构。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714.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046.99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903.2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1.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5,785.1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030.4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2.0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669.18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664.67	本年支出合计	57	9,668.5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39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4.3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0.88
总计	30	9,689.44	总计	60	9,689.4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664.67	8,761.45	0.00	0.00	0.00	0.00	903.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39	121.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32	116.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3.39	83.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96	21.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98	10.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07	5.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07	5.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8	9.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8	9.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68	9.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781.88	5,781.85	0.00	0.00	0.00	0.00	0.0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00.89	1,500.86	0.00	0.00	0.00	0.00	0.0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00.89	1,500.86	0.00	0.00	0.00	0.00	0.0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8.47	4,008.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3,534.09	3,534.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74.38	474.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72.52	272.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72.52	272.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30.46	1,030.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30.46	1,030.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030.46	1,030.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07	52.07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07	52.0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09	22.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98	29.9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669.18	1,766.00	0.00	0.00	0.00	0.00	903.18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66.00	1,7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66.00	1,7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903.18	0.00	0.00	0.00	0.00	0.00	903.18
2299999	其他支出	903.18	0.00	0.00	0.00	0.00	0.00	903.1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668.56	359.27	9,309.2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39	116.78	4.62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32	116.32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3.39	83.3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96	21.9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98	10.98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07	0.45	4.62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07	0.45	4.62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33	10.3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3	10.3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33	10.33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785.11	180.09	5,605.02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04.13	180.09	1,324.03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04.13	180.09	1,324.03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8.47	0.00	4,008.47	0.00	0.00	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3,534.09	0.00	3,534.09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74.38	0.00	474.38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72.52	0.00	272.52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72.52	0.00	272.52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30.46	0.00	1,030.46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30.46	0.00	1,030.46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030.46	0.00	1,030.4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07	52.07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07	52.0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09	22.09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98	29.98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669.18	0.00	2,669.18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66.00	0.00	1,766.00	0.00	0.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66.00	0.00	1,766.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903.18	0.00	903.18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903.18	0.00	903.18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714.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046.99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1.39	121.3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33	10.3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784.70	1,503.71	4,280.99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030.46	1,030.46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2.07	52.0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766.00	0.00	1,766.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761.45	本年支出合计	59	8,764.96	2,717.97	6,046.9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4.3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0.88	20.8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4.3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8,785.84	总计	64	8,785.84	2,738.85	6,046.99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717.97	358.85	2,359.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39	116.78	4.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32	116.32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3.39	83.3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96	21.9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98	10.98	0.00
20808	抚恤	5.07	0.45	4.62
2080801	死亡抚恤	5.07	0.45	4.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33	10.3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3	10.3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33	10.33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03.71	179.67	1,324.0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03.71	179.67	1,324.0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03.71	179.67	1,324.03
213	农林水支出	1,030.46	0.00	1,030.46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30.46	0.00	1,030.46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030.46	0.00	1,030.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07	52.0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07	52.0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09	22.09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98	29.98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1.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7
30101	基本工资	60.85	30201	办公费	2.31
30102	津贴补贴	29.98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34.31	30204	手续费	0.02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8
30107	绩效工资	58.78	30206	电费	0.9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96	30207	邮电费	1.5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98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25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09	30213	维修（护）费	0.41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3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09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2	退休费	83.56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45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63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92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7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345.58		公用经费合计	13.2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6,046.99	6,046.99	0.00	6,046.99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4,280.99	4,280.99	0.00	4,280.99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008.47	4,008.47	0.00	4,008.47	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0.00	3,534.09	3,534.09	0.00	3,534.09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74.38	474.38	0.00	474.38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272.52	272.52	0.00	272.52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0.00	272.52	272.52	0.00	272.52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766.00	1,766.00	0.00	1,766.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766.00	1,766.00	0.00	1,766.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766.00	1,766.00	0.00	1,766.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10	0.00	3.00	0.00	3.00	0.10	1.77	0.00	1.77	0.00	1.7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2025年度总收入9,689.4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9,664.6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714.4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3.56万元，下降2.6%。主要变动情况：2025年减少清新城区第二服务区2023年新增生活垃圾转运运距费用等项目。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046.9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91.02万元，增长19.6%。主要变动情况：2025年增加清新区第一服务区环卫一体化及八个乡镇生活垃圾转运环卫服务经费等项目。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903.2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91.03万元，增长705.1%。主要变动情况：2025年增加清新中心城区第二服务区环卫保洁服务承包经费、清新区第一服务区环卫一体化及八个乡镇生活垃圾转运环卫服务项目。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2025年度总支出9,689.4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9,668.5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59.2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5.39万元，增长4.5%。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下半年增加两名在编在职人员，2025年人员经费支出比2024年增加。

2. 项目支出9,309.2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00.25万元，增长22.3%。主要变动情况：2025年增加第一服务区环卫一体化及八个乡镇生活垃圾转运环卫服务项目、第二服务区环卫作业承包经费等项目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8,761.4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714.4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3.56万元，下降2.6%；主要变动情况：2025年减少清新城区第二服务区2023年新增生活垃圾转运运距费用等项目；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046.9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91.02万元，增长19.6%；主要变动情况：2025年增加清新区第一服务区环卫一体化及八个乡镇生活垃圾转运环卫服务经费等项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第一服务区、第二服务区环卫保洁服务承包经费项目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2120815农村社会事业支出规模较大，2025年度决算数为3,534.09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40.3%，主要用于清新第一服务区、第二服务区环卫作业清扫、保洁、收集、运输服务等方面。

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8,764.9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717.9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007.95万元，增长58.9%；主要变动情况：2025年底暂付列支第一服务区环卫一体化及八个乡镇生活垃圾转运环卫服务项目；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046.9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180.99万元，增长24.3%；主要变动情况：2025年增加清新区第一服务区环卫一体化及八个乡镇生活垃圾转运环卫服务等项目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7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1万元的5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64万元，下降26.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

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77万元，完成预算3万元的58.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64万元，下降26.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77万元，完成预算3万元的58.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64万元，下降26.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1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今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去年有所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77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7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77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环卫保洁、园林绿化巡查及征收清洁费工作。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为2辆，每年区财政划拨72万元专项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城市道路和施工工地扬尘治理控制工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2025年本单位没有公务接待费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2025年本单位没有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8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8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8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8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8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

目5个，二级项目5个，共涉及资金1,311.0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55.6%；组织对2025年清新区第一服务区环卫一体化及八个乡镇生活垃圾转运环卫服务项目、清新中心城区第二服务区环卫保洁服务承包经费等3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4,280.99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70.8%；组织对2025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其中，对0个项目分别委托0个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我单位2025年度没有开展部门评价工作。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717.9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046.99万元，非财政拨款支出903.6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目标设置合理，项目完成及时。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8个项目绩效自评。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2,714.46万元，执行数2,717.9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1%（执行数超预算的原因是使用年初结余支出当年单位运作费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数6,046.99万元，执行数6,046.9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园林绿化管理科学提升，围绕巩固国家园林城市和绿美清新生态建设“七大行动”，加强公园广场管理，对管辖范围内公园、广场、

花箱及绿化带进行质量提升，积极配套种植市花市树，不断提升绿化养护品质；城乡环卫一体化不断深化，完善城市保洁机制，深化环卫精细化作业，保持干净整洁市容市貌。依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综合评定2025年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分为90分，绩效等级为“优”。2025年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为有效履行职能职责和完成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发挥了重要保障支撑作用，取得一定成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在资金分配支付方面不均衡，影响支付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合理安排各项目资金支出，尽可能保持均衡的支出进度，以利于单位工作正常开展，保障重点项目顺利实施。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311.01万元，执行数为1,311.0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数4,280.99万元，执行数4,280.9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开展区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项目第一服务区环卫一体化及八个乡镇生活垃圾转运环卫服务项目等共8个项目，绩效自评平均分为98.99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绩效培训不足，对项目绩效目标的设定和各项指标的理解需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绩效管理的指导和培训，提高绩效管理业务人员绩效管理能力、专业素质和思想水平。

2025年清新城区园林绿化养护承包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600万元，执行数6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对合同规定服务范围内的绿化用地树林修剪、定期施肥、淋水、清理杂草、病虫害防治、清除垃圾以及

绿化补植保持绿地整洁，并负责绿地范围内所有设施设备的维修保养、卫生保洁、防盗工作，负责公园与广场的日常管理（绿化、公厕等设施的管理维护），实现园林绿化养护工作的常态化、规范化，达到改善清新城区的休闲环境条件，提高市民生活质量和幸福指数。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绿化树的日常管养，定期修剪，做好园林绿化提升工作。

2025年清新中心城区第二服务区环卫保洁服务承包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560.9万元，执行数560.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对第二服务区范围内的垃圾（含生活垃圾和无主建筑余泥）进行清扫、收集和运输服务，以及垃圾桶果皮箱的清空保洁清洗、道路（含人行道）路面的机械和人工清扫保洁清洗、开放式小区的清扫保洁、生活垃圾中转站和公厕的保洁及管理（包括设施的日常维护），实现环境卫生保洁工作的常态化、规范化，达到改善清新城区的环境卫生条件，提高市民生活质量和幸福指数。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规范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处理，全面实行生活垃圾收集桶装化，减少垃圾落地，提高清运效率。

2025年清新区第一服务区环卫一体化及八个乡镇生活垃圾转运环卫服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3,534.09万元，执行数为3,534.0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对第一服务区范围内的垃圾（含生活垃圾和无主建筑余泥）进行清扫、收集和运输服务，以及垃圾桶果皮箱的清空保洁清洗、道路（含人行道）路面的机械和人工清扫保洁清洗、开放式小区的清扫保洁、生活垃圾中转站和公厕的保洁及管理（包括设施的日常维护），实现环境卫生保洁工作的常态化、规范化，

达到改善清新城区的环境卫生条件，提高市民生活质量和幸福指数。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规范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处理，全面实行生活垃圾收集桶装化，减少垃圾落地，提高清运效率。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